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全国统编教材

◀严格按照2009最新考试大纲编写▶

申 论

冲刺预测试卷

SHEN LUN CHONG CI YU CE SHI JUAN

丛书主编
分册主编 周 盈



2009 全国通用版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全国统编教材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

丛书主编 周 盈
分册主编

中国铁道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周盈主编. —北京:中国铁道出版社, 2008. 10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全国统编教材

ISBN 978-7-113-09285-6

I. 申… II. 周… III. 公务员—招聘—考试—中国—习题 IV. D630.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9543 号

书名: 新编公务员录用考试全国统编教材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
作者: 周盈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100054, 北京市宣武区右安门西街 8 号)
策划编辑: 荆志文 周长青
责任编辑: 荆志文
编辑助理: 张艳霞
封面设计: 陈东山
印 刷: 三河市华业印装厂
开 本: 787 mm×1 092 mm 1/16 印张: 9.5 字数: 255 千
版 本: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113-09285-6/D · 262
定 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的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 请与本社发行部调换。

编辑部电话: 010-51873156 发行部电话: 010-51873117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010-63549504



出版前言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贯彻落实,公务员录用考试进一步制度化和规范化,竞争也日趋激烈。特别是近年来,随着公务员报考人数的急剧增加,中央和地方公务员录用考试都大幅度提升了试题的难度,以便真正实现择优录用的目的。这对广大考生的复习备考提出了新的挑战。但是,目前市面上的一些参考辅导用书却沿袭往年的命题思路进行编写,给考生以很大的误导,影响了考生复习思考的效率以及考试的成功率。感于此种现状,中国铁道出版社总结10年来出版公务员考试教材的成功经验,根据《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09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共科目考试大纲》的要求,组织中国人民大学、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等单位的一批从事公务员录用考试命题理论研究的学者,以及一批致力于公务员录用考试实践的专家,从考试能力入手,精心组织编写了这套结构严谨、内容翔实、捕捉考点、重点突出、把握时政、紧贴最新考试大纲的适合中央和地方公务员录用考试的全国统编教材,共分10个分册。

本套教材与其他同类书相比,具有“全、准、新、真、透、实”等六大特点。

全 内容基本涵盖了中央和地方录用公务员考试的全部内容与范围,从理论到实务,做了全方位的系统指导,旨在帮助考生准确地掌握考试的相关知识,迅速地捕捉考试要点,培养正确的解题思路与科学的复习方法。

准 从录用公务员考试的实际出发,以培养考生应试能力为落脚点,有效地帮助考生深度探究最新的命题规律与趋势,以实战为主线,结合编撰者多年来命题、审题、评卷和考前辅导的丰富经验,点拨解题关键,警示解题误区。

新 在内容的编写上力求选择最新资料,结合最新历年考试的真题,对最新命题的热点内容进行了重点阐述,对所有题型和考点进行了深入的剖析并命制了相关试题,以前瞻性模拟实战预测,查漏补缺快速提升应试能力。

真 在采撷中央和地方历年试题精华的基础上,准确把握了最新命题的重点和趋势,无论是题型透析,还是考前的深度训练,均以最新、最典型的真题为模板,让考生通过反复演练真题,领悟试题真谛,洞悉命题规律。

透 参加编写工作的各位专家学者,均以快速提高考生成绩为己任,秉承对考生认真负责的态度,不仅将大量的第一手最新资料融入书中,更倾注了他们在复习方法、记忆方法、解题思路和增强备考效率等方面最新心得。

实 详尽阐述了中央和地方录用公务员考试需要掌握的基础知识,言简意赅透析了历年考题的命题特点和答题思路,举一反三突出题型训练的重点和难点,查漏补缺精准预测考试命题的要点和趋势。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一书作为“申论”考试科目的辅导教材,严格以最新考试大纲和历年真题为编写依据,遵循最新的命题趋势与规律,采用理论讲解、真题评析、全真模拟、热点专题“四位一体”的结构模式,帮助考生了解和掌握相关知识,熟悉各种题型的答题技巧,有针对性地对重点、难点,以及灵活性强、容易失分的试题进行应试训练,深受广大考生青睐。其特点是:

第一,考纲分析。根据最新考试大纲的要求,深入透析近年来考试的命题特点、命题趋势与考试动态,重点讲解了行之有效的复习方法及应试技巧,详细说明了备考重点、难点和复习方向。

第二,内容翔实。针对考生需要掌握的知识点和最新命题热点内容进行了详尽的阐述与综合,强调理论与方法并重,侧重实战指导和方法点拨,分析考试要点,明确重点和难点,使考生能够准确把握命题规律。

第三,真题解析。根据最新考试大纲的要求,精选了近年来中央和地方公务员考试有代表性的真题,增加了“解题指导”和“答卷评析”等内容,对不同的参考答卷作了详细和富有针对性的讲解与点拨,对命题规律、答题技巧和方法进行了详细的讲解。

第四,模拟演练。根据历年录用公务员历年考试的特点与模式,结合当前的社会的热点问题,给出了各具特色且针对性较强的强化练习题,体现了最新的题型和难度的变化,摒弃了一般图书只给参考答案的简单做法,本着“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的思想,增加了“综合提示”和“作答提示”等内容,在实例中讲解答题技巧。

第五,超值服务。本着真诚为广大考生服务的宗旨,每册书都提供了一张价值 20 元的“学习卡”,读者通过“人事考试网(www.rsksw.net)”可获得“名师网上讲授、考试方略、最新招考信息、历年试卷、在线试题演练、热点扫描、名师答疑”等最新的录用公务员考试资讯。

提请注意:读者在首次登录“www.rsksw.net”网站时,应当首先进行注册,然后才能获取相关信息。首次登录该网站的步骤是:打开网站的首页,点击其中的注册按钮,进行会员注册。注册成功后进入赠充值通道,在输入框中输入本书封底“学习卡”上给出的卡号和密码,点击充值,获取学习费用。

衷心希望本套教材能为广大考生的复习备考带来实质性的帮助,同时也敬请广大读者对书中的疏漏不当之处提出宝贵意见。

最后,祝愿广大考生取得优异成绩,早日加入公务员行列!

编 者
2008 年 10 月

目 录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一)	1
测试热点:聚焦“许霆案”的改判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二)	9
测试热点:残疾人问题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三)	17
测试热点:保护生态安全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四)	25
测试热点:政府机构能源浪费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五)	29
测试热点:解决城市垃圾处理问题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六)	33
测试热点:加快廉租房制度建设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七)	41
测试热点:完善养老保险制度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八)	49
测试热点: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九)	57
测试热点:关注幼儿园高收费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	65
测试热点:教育回归公益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一)	69
测试热点:农村公共卫生建设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二)	77
测试热点:人口老龄化问题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三)	85
测试热点:校园暴力事件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四)	93
测试热点:群租房间问题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五)	101
测试热点:大力发展公共交通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评析	105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评析	109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三)参考答案及评析	111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四)参考答案及评析	114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五)参考答案及评析	116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六)参考答案及评析	118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七)参考答案及评析	121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八)参考答案及评析	124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九)参考答案及评析	126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参考答案及评析	129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一)参考答案及评析	131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二)参考答案及评析	134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三)参考答案及评析	137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四)参考答案及评析	140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十五)参考答案及评析	142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一)

满分:100 分 时限:150 分钟

题号	1	2	3		4	5	6	总分	核分人
			(1)	(2)					
得分									

一、注意事项

1. 本试卷由给定资料与作答要求两部分构成。考试时限为 150 分钟。其中,阅读给定资料参考时限为 40 分钟,作答参考时限为 110 分钟。满分 100 分。

2. 第一题、第二题,所有考生都必须作答。

第三、四题仅限考行政执法类、市(地)以下综合管理类职位的考生作答。

第五、六题仅限考省级(含副省级)以上综合管理类职位的考生作答。

未按上述要求作答的,不得分。

3. 请在答题卡上指定位置填写自己的姓名、报考部门,填涂准考证号。

所有题目一律使用现代汉语作答,并书写在答题卡指定位置。未按要求作答的,不得分。

4. 监考人员宣布考试结束时,考生应该立即停止作答,将试卷、答题卡和草稿纸都留在桌上,待监考人员允许离开后,方可离开。

严禁折叠答题卡!

二、给定资料

1. 2006 年 4 月 21 日晚 10 时许,许霆到广州商业银行 ATM 机上取款,发现系统出错,本想取款 100 元,结果出钞 1 000 元,而银行卡账户却只被扣款 1 元,于是许霆连续用自己的借记卡取款 54 000 元。当晚,许霆同伴郭安山得知后,两人结伙频繁提款,等郭安山回住所拿了借记卡后,许霆再次用银行卡取款 16 000 元。次日零时许,两人第三次返回上述地点,这次许霆取款 10 万余元。

在庭上,许霆坚持认为自己只是两次取款,但公诉人驳称,有银行流水账为证,证明许霆三次取款,连刷银行卡 171 次,共计取走 17.5 万元。对于钱的流向,许霆解释说,4 月 24 日他坐车回山西,在车上丢了 5 万元,然后买彩票花了几千元,在还剩余 10 万多元时,他曾打电话给这家银行说:“钱是我取走的,但只剩下 10 万余元,等我凑齐了再退回去。”对方说这么做是没用的,叫许霆凑齐钱回广州自首。“于是,我想把钱凑回去,就拿这 10 万余元去太原跟朋友合伙开了家网吧,结果赔光了。”

2. 2006 年 11 月 7 日,郭安山向公安机关投案自首,并全额退还赃款 1.8 万元。经天河区法院审理后,法院认定其构成盗窃罪,但考虑到其自首并主动退赃,故对其判处有期徒刑 1 年,并处罚金

1 000 元。而潜逃 1 年的许霆，17.5 万元赃款因投资失败而挥霍一空，2007 年 5 月在陕西宝鸡火车站被警方抓获。同年 12 月，广州市中院审理后认为，被告许霆以非法侵占为目的，伙同同案人采用秘密手段盗窃金融机构，数额特别巨大，行为已构成盗窃罪，一审遂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3. 2007 年 12 月 17 日开始，传统媒体首先高调关注此事。首次披露判决结果的《男子趁 ATM 机出错提款 171 次后潜逃被判无期》一文被各大网站高高挂起，其中新浪网当天的评论就超过了 1 万条，截至 2008 年 2 月 21 日上午 9 时，此文的评论已经达到 21 518 条。网易统计超过九成网民质疑案件“判得太重”，评论网友中不乏专业律师。

12 月 25 日，许霆辩护律师在新浪网上开设博客，将案件最新进展一一披露。其直言：“律师借助或者配合媒体的力量为许霆争取最大的利益，争取使案件的一切处理过程都显现在阳光之下，何罪之有呢？”

历经“周老虎”和“厦门 PX”事件后，网络民意于 2007 年年底第三次显示其强大力量，强势直入“许霆案”中。各方专家、学者、律师乃至一些司法系统内部人士通过网络渠道畅谈各自看法，几乎案件的每一次点滴进展都会事无巨细地被一一展现，随后加以反复辩论。

此时，身处广州市天河看守所的许霆已无发言机会。所有对他的采访申请均被拒绝，他一度不知道案件已被推向何处。其父许彩亮开始频频露面，接受各路媒体采访，他除了回顾儿子的人生路程，便只是不停念叨“娃儿还年轻，给他个活路”。

12 月 23 日，北大、清华、华南理工的 5 名法学专家与几名律师一起，首次就“许霆案”展开专门商讨，与会专家基本倾向于该案“一审量刑过重”，并直指银行滥用公众权力。

12 月 29 日，广东省社会科学院院长梁桂全表示：“现在我们的金融系统还不完善，‘许霆案’从另一方面来说，也暴露了金融机构的一些问题。”

而在媒体引发公众空前关注的同时，广州市商业银行与 ATM 机制造商广电运通选择了沉默。商行办公室副经理江玲与广电运通公共关系总监詹敏 12 月 19 日唯一一次共同约见记者，可除了“事件本身已经处理得很好”的说法外，再无其他实质性内容。不过，江经理表示，媒体的报道引起了银行领导的重视，银行内部几乎每天都在看报道，开会讨论。詹更是直言，作为上市公司，案件报道会给公司带来巨大压力。

4.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8 年 3 月 31 日下午就备受关注的“许霆于银行 ATM 机上恶意取款案”宣布重审判决，法院仍然认定许霆构成盗窃罪判处其 5 年有期徒刑，罚金人民币 2 万元，并退赔其从银行 ATM 机上取出的 173 826 元。

法院在宣判书中表示，许霆构成盗窃罪，符合盗窃金融机构罪的主、客观要件。因社会危害性不大，情节较轻，遂作出上述判决。许霆当庭表示不上诉；而许霆父亲徐彩亮则在审判结束后表示对该判决不满意，还会继续上诉。

5. 客户在工商银行的 ATM 机取钱不成，打客服电话，一分多钟无人接听。蒋建樑按 ATM 机上的“操作需知”操作，结果被卷走近 14 万元，原来“操作需知”是骗子所为。他与工行交涉未果，遂向法院起诉，经过苏州市沧浪区人民法院、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两次审理后，2007 年 6 月 29 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判令工行承担三成储户取款被骗造成的损失。据悉，这是我国首家银行因储户使用 ATM 机被骗被判买单案件。

原告作为持卡人在 ATM 机上取款时，在行使合同的主要权利。但同时也应履行合同的附随义务，即负有一般的注意和谨慎义务。原告的轻信、疏忽与直接错误操作是导致自己资金损失的主要原因，故原告应对该损失承担主要责任。另一方面，被告在 ATM 机屏幕上增加了“任何 ATM 机外的提示或表示均非本行行为”等风险提示内容，可视为其尽了一定的提醒义务。但事发第二

天，在被告下属的景德路分理处已正常营业的时间内，犯罪嫌疑人张贴的“操作需知”仍张贴在原处，应认定被告对自动取款机的管理上存在一定的疏漏。另据公安机关的调查，犯罪嫌疑人办理新卡时提交身份证复印件上的照片与其本人明显不符，也反映了被告在管理上的疏忽。此外原告在 ATM 机发生故障后按常规拨打被告服务电话“95588”，接通时间为一分零三秒，却无人应答，说明被告在提供电话的服务上存在缺陷。故被告在本案中的防范义务不能说没有过错，对此应承担一定的民事责任。

根据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法院酌定由原告承担其损失的 70%，被告承担 30%。对此，法官说：“银行在管理上确实存在着诸多的遗漏和疏忽。利用 ATM 机诈骗行为直接关系到市民的财产安全、家庭生存和社会稳定，这是很严重的事情。这样判，也是给其他银行一个警示。”

6. 在“许霆案”一审判决后，众多的关注此事的人都就此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广州市某律师事务所 A 律师：被告没有采用秘密的方式获取财物。他持银行卡在 ATM 机里取钱，符合银行与客户间的合同协议，并不是秘密的行为。

北京大学法学院 B 教授：这个案件中，当事人跟所有普通人一样，是大摇大摆进去取款。在银行全面掌握取款人资料的情形下，这是一种不可思议的“盗窃”。另外从犯罪风险来看，当事人的行为风险非常小，而盗窃罪的风险则非常大，故而不能简单认定为是盗窃罪。

清华大学法学院 C 教授：从第一次到最后一次取款，时间相隔整整 23 个小时。对银行而言，这不是一个很短的时间，应该有一个报警预设系统。尽管是周末，接近一昼夜都没有发现这种情况，银行能没有过错吗？

全国政协 D 委员认为：出现这样的问题，首先就是银行没把 ATM 机管理好，如果银行的管理没有问题，别说是十几万，许霆连 1 000 元钱都取不出来，这怎么能叫盗窃呢？

上海市民 E 女士在“许霆案”出现以后，提出了一系列的质问：第一，银行的 ATM 机出现了问题，为什么没有及时监控？第二，有这么一大笔数额的金钱不见了，银行的后续服务和监控系统何在？第三，在已经发现问题以后，银行为什么不立刻展开自救行动？一开始就形成这样一个银行和司法机关、公安机关来联手“对付”顾客的局面，好像有点不太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7. 广东省律协刑事委员会 F 副主任：被告有以合法取钱的形式掩盖了非法占有不属于自己财产的行为。另外，被告取钱时，出错的 ATM 机和电脑无法识别被告的真实身份，即使被告身份反映无误，但改变不了犯罪事实。

北京大学法学院 G 教授：ATM 机是一个机器，和自然人不同。所以许霆在取款时，如果第一次发现银行系统有问题，那是不当得利。但事后发现他是主观上利用银行系统的疏漏、非法取得他无权占有的东西，这时他就构成了盗窃罪，应适用刑法。

北京市某银行 H 行长：通常情况下，金融机构也都有非常严密的保卫手段。如果一个人敢去盗窃银行，就意味着犯罪情节非常严重。银行有疏忽失职，但并不影响当事人盗窃罪的成立。

全国政协 I 常委：“许霆案”量刑太重了，银行也要改进工作。但许霆拿了钱跑了，像这样的人应该惩罚。如果都这么干，那么金融秩序不是都乱掉了？

某地中级人民法院 J 院长：有的人家门关得很紧，有的人根本不锁门，你进去偷东西，能说不锁门的人有过错吗？

8. 李成薪一人打两份工，除了在保险公司当业务员外，他还在南京某国际俱乐部做保安，每天从凌晨 2 点工作到上午 10 点，任务是值班和巡查二楼包间。

2007 年 8 月 30 日凌晨 2 点多，李成薪在俱乐部 805 包间巡查时，发现包间里没有人，而沙发上却有一只女式黑色小包，他把包打开一看，包里有四张银行卡、一张王某的居民身份证及现金 200

元。当时巡查就他一个人，他就悄悄把这女式包拿走。早上 7 点多，李成薪从俱乐部下班，带着捡到的女式包骑车赶到保险公司上班，上午 10 点多钟下班后，他又骑车到建邺区南湖，取出包里的银行卡、身份证、现金等钱物，把包丢在暂住地楼房旁的垃圾篓里，随后带着四张银行卡和王某的身份证，来到南湖一家银行的自动柜员机上取款。为防止被人认出来，他还特意戴上一顶灰色棒球帽。李成薪先拿出一张银行卡插入柜员机，并用王某的出生日期“870808”作为密码试着输入取款，尝试失败后他又拿出一张农行卡，再次以王某的生日作为密码，这次密码竟然正确，喜出望外的李成薪用这张农行卡分三次从自动柜员机上取出 19 900 元，其他两张银行卡也没有再试，就带着 19 900 元现金回到暂住地。过了几天李成薪看没什么动静，就用这笔钱还借款，付房租、水电费，还花 4 200 元买了一辆助力车，剩下的被他零花掉。取款后过了几天，他把四张银行卡和王身份证丢到楼下的垃圾篓里。丢包的王某是位大学生，8 月 30 日中午她发现钱包不见后，回忆应该是在俱乐部包间里被盗或者丢的，还回到那里去找，但根本没有包的影子。9 月 2 日中午，王某到农业银行去挂失补办银行卡，被告知卡上的 19 900 元已被提走。

建邺区检察院对李成薪以涉嫌盗窃罪提起公诉，2008 年 2 月 15 日，建邺区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辩护人提出李成薪构成信用卡诈骗罪，而非盗窃罪。

9. 就在“许霆案”受到全国关注的时候，云南省曲靖市陆良县的何鹏也受到了关注，何鹏的案件也被称为“云南‘许霆案’”。只是，发生在 7 年前的“何鹏案”经云南省两级法院审理，终审判决何鹏无期徒刑，何鹏现仍在云南省第四监狱服刑。

2001 年 3 月 2 日，还在云南公安专科学校读书的何鹏持账面金额 10 元的金穗储蓄卡到 ATM 自动柜员机上查询存款余额，因农行云南省分行计算机系统发生故障造成 ATM 机失控，在何鹏随意按键输入取款 100 元的指令后，ATM 机如数出款，被告人何鹏见状又连续按键 6 次，取出现金 4 300 元。

次日上午，何鹏再次持金穗储蓄卡到 ATM 机上，连续取款 215 次，共取现金 425 300 元，两日共取现金 429 700 元。当日下午，被告人何鹏将钱送回陆良县马街镇家中藏匿，并在返昆途中打电话通知其母到农业银行陆良县支行挂失。

案发以后，2001 年 3 月 5 日何鹏即被陆良县公安机关刑事拘留。何鹏家属也向司法机关退赔了何鹏取出的所有款项。2002 年 7 月 12 日，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以何鹏构成盗窃罪，判处无期徒刑。宣判后，何鹏不服提出上诉。2002 年 10 月 17 日，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从终审判决的那天开始，何鹏的父母就开始了一段漫长的申诉及上访生涯。何鹏的母亲孟小月告诉记者，一开始他们向云南省高院提出申诉，但每次都被驳回。无奈之下，她选择了去北京到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全国人大进行上访，但也没有结果。儿子入狱后的这 7 年来，老两口每年至少去北京 3 次，连家里的农事也荒废了，一心要给儿子讨个说法。

“刚开始也是从网上才知道了许霆的事情，特别是发回重审之后，让我们看到了希望。”2008 年 4 月，从广州返回陆良的何见贵说，自从儿子被判处无期徒刑之后，老两口就开始到处想办法、找资料，为此还学会了从网上收集信息。2007 年，当他们从网上看到许霆事件的报道之后，知道在广东有一个和儿子有着同样遭遇的年轻人。

从一审宣判无期的绝望到发回重审的希望，何鹏的父母时刻关注着许霆事件的每一个进展。之后，通过网络联系到许霆的代理律师，得知“许霆案”重审的宣判日期后，老两口专程从昆明赶到广州，就为了亲耳听听许霆的命运将何去何从。

回到陆良后，孟小月从镇领导口中得知，他们在广州的几天，曲靖市各级政法部门也在关注广州的情况，并要求他们一家尽快向法院递交申诉材料。

10.一个个案的改判，意味着类似案件如果存在类似问题，也应当予以纠正。在美国司法史上，因个案的改判而改变了很多类似的人的命运的事件曾经多次发生。

吉迪恩是一个 51 岁的流浪汉，是美国佛罗里达州的一个贫穷的白人，在 1961 年因涉嫌闯入一家弹子房盗窃而被捕。吉迪恩请不起律师，他要求法庭免费为他提供一位律师，结果遭到法官拒绝，被判了 5 年有期徒刑。

吉迪恩在佛罗里达州监狱服刑期间，利用狱中的图书馆刻苦自学法律，用铅笔给美国最高法院大法官写了一份“赤贫人申诉书”，声称因贫困而被地方法院无理剥夺了请律师辩护的神圣宪法权利，法庭的判决是不公正的。1963 年，最高法院 9 位大法官一致同意了吉迪恩的申诉，并裁定州法院应为被控犯刑事重罪的穷苦被告人免费提供辩护律师。最高法院的裁决下达后，监狱里欢声雷动。吉迪恩出狱重新受审，法庭指定了免费辩护律师，最后的判决是无罪释放。此案一出，全美各地监狱里有数千名在押犯人，因当年受审时同样没有律师为他们辩护，后来都获得了重新开庭复审的机会，多数人的最终判决是无罪释放。

打开美国量刑委员会的网站，你会发现那个著名的《美国量刑指南》自 1994 年颁布至今，修改了 28 次。我国在 1997 年起实施新刑法以来，先后颁布了 7 个刑法修正案，但是绝大部分内容是为了增加和修改罪名，对刑罚，特别是对需要以数额作为标准之一来量刑的内容，一直没有修改。在司法过程中，地区之间、类似案件之间不平衡的情况已经不断出现，适用法律不平等、罪刑失衡的情况比较突出。

为了解决这类问题，很多国家如德国、日本，也通过公布判例引导司法。

11. 现就社会上对“许霆案”改判存在的诸多争议，为了释疑，经我部门讨论后，形成以下初稿内容。

许霆盗窃金融机构，数额特别巨大，没有法定减轻处罚的情节，盗窃后携款逃匿，案发后没有退赃。根据我国刑法规定，盗窃金融机构且数额特别巨大的，最低法定刑是“无期徒刑”，但是许霆的盗窃的主观恶性相对较小。

许霆的盗窃犯意和取款行为的主观恶性相对较小。许霆是使用本人银行卡指令超出余额取款的方法窃取款项，犯罪情节相对较轻。本案如果依据法定量刑幅度，判处其“无期徒刑”不符合“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第一次判决是在法定刑以内就低判处许霆“无期徒刑”。第二次判决，法院在更深入论证了许霆行为的社会危害性下判刑。在法定刑以下判刑，则必须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参考文献

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摘录：

深化政治体制改革，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以保证人民当家做主为根本，以增强党和国家活力、调动人民积极性为目标，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发展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要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保证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坚持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从各个层次、各个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最广泛地动员和组织人民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坚持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实现国家各项工作法治化，保障公民合法权益；坚持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特点和优势，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为党和国家长治久安提供政治和法律制度保障。

三、作答要求

得分	评卷人

1. 在“许霆案”问题上有重大争议。请根据“给定资料 1~8”，指出争议的焦点是什么，并对各自主张的理由分别加以概述。（20 分）

要求：指明焦点，概述全面，条理清楚，语言流畅，不超过 500 字。

得分	评卷人

2. 请根据“给定资料 9 和 10”，分析这两个资料对我国其他地区像许霆这样的案件审判提供了哪些重要启示。（15 分）

要求：分析简明扼要，条理清楚，不超过 200 字。

得分	评卷人

3.本题仅限报考行政执法类、市(地)以下综合管理类职位的考生作答。

(1)“给定资料7”引了某地中级人民法院J院长的话：“有的人家门关得很紧，有的人根本不锁门，你进去偷东西，能说不锁门的人有过错吗？”请说明，这表达了J院长怎样的观点。(10分)

要求：简明、准确阐释该观点，不超过 200 字。

得分	评卷人

(2)“给定资料6”引述了上海市民E女士提出的质问。请你站在银行管理部门的立场,对上海市民E女士的质问做出答复。(15分)

要求:有条理地写出答复内容,有理有据,不考虑行文格式,不超过300字。

得分	评卷人

4. 本题仅限报考行政执法类、市(地)以下综合管理类职位的考生作答。

请以“从‘许霆案’的改判说开去”为题，写一篇文章。（40分）

要求:(1)结合给定资料,自选角度;

(2)符合题意,观点鲜明,内容充实,结构完整,语言流畅;

(3) 总字数 800~1 000 字。

得分	评卷人

5. 本题仅限报考省级(含副省级)以上综合管理类职位考生作答。

“给定资料 11”列出了某职能部门准备提出改判的理由。请指出这样答复存在哪些漏洞，并就存在的漏洞分别说明怎样修改补充。(25 分)

要求:(1)不从格式、语言上谈问题,仅从内容上指出主要问题;

(2)分条作答。指出一个问题，接着写出修改补充的内容；

(3) 条理清楚, 表达简洁流畅, 不超过 400 字。

得分	评卷人

6. 本题限报考省级(含副省级)以上综合管理类职位的考生作答。

请以“政治体制与改革”为题，写一篇文章(40分)。

要求:(1)参考给定资料,观点明确,内容充实;

(2) 结构完整,语言生动;

(3) 总字数 1 000~1 200 字。



申论冲刺预测试卷(二)

满分:100分 时限:150分钟

题号	1	2	3	4	总分	核分人
得分						

一、注意事项

1. 申论考试是对应试者阅读理解能力、综合分析能力、提出和解决问题能力、文字表达能力的测试。
2. 作答参考时限:阅读资料 40 分钟,作答 110 分钟。
3. 仔细阅读给定资料,按照后面提出的“申论要求”依次作答。

二、给定资料

1. 中国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领导小组发布第二号调查公报显示,残疾人家庭收入低,贫困问题依然突出。

调查显示,目前,中国有残疾人的家庭户共 7 050 万户,占全国家庭户总数的 17.8%;其中有 2 个以上残疾人的家庭户 876 万户,占残疾人家庭户的 12.43%。

调查表明,2005 年,全国有残疾人的家庭户人均全部收入,城镇为 4 864 元人民币,农村为 2 260 元,而当年全国人均收入水平城镇为 11 300 多元,农村为 4 630 多元,残疾人家庭人均收入不足全国人均水平的一半。

此外,城镇残疾人口占残疾人总数的近 25%,农村残疾人口占 75%。这表明大多数残疾人生活在农村,并且经济欠发达地区残疾人比例高,残疾人口多。

2. “有一个聋哑女大学生跪在一家招聘单位的面前,希望给她提供一份工作。”正在江北华新街人才市场寻找工作的吴林平说,一个身高约 1.60 米、上身穿蓝色 T 恤、下着牛仔短裤的女孩向某银行招聘人员跪下,双手举着写有“简历”两字的材料,递给对方,并不停地比划着手势,双眼中流露出诚恳和哀求的神色,该招聘人员看见赶紧扶起女孩。

其父亲熊学章称,他女儿叫熊小芸,今年 24 岁,毕业于长春大学特殊教育学院艺术设计专业。

“下跪实在是无奈。”熊学章说,孩子从 16 岁就离开他们到成都聋哑学校读书、生活。2002 年 7 月,熊小芸以优异的成绩考进了长春大学聋哑教育艺术设计专业。2005 年 11 月开始,小芸就回到重庆,在父母的陪同下一趟趟跑到高校、人才市场投递简历,希望找到一份工作。许多单位看她第一眼都觉得不错,但在了解到是聋哑人后,就不再吭声。投递了上百份简历,都没回音。

渝中区陕西路居委会谷姓工作人员称,熊小芸的母亲下岗,父亲每月 700 多元钱,还有一个 18 岁的弟弟在读高中,家庭经济特别困难。“他们多次到居委会来办理‘贫困证明’。”谷说,熊小芸 4 年大学花了 8 万多元钱,学校还减免了部分学费。

“熊小芸是一个十分优秀的学生。”长春大学特殊教育学院前院长、长春大学特教所研究人员陈宏说，熊小芸专业成绩每学期都在班上排前5名。

“我们银行需要语言与客户沟通。”该银行姓张的工作人员称，他们招聘的是专门办理信用卡的工作人员，如果不能说话，无法与客户顺利交流、沟通，很难介绍信用卡业务。张坦言，他很同情女孩，但工作性质决定她不适合这份工作。随后，张与女孩通过写字交流后，与其主任联系了，还收了女孩的简历。

3. 残疾人虽在身体、生理方面有一定缺陷，但他们同样具有正常人一样的人格，任何侵犯残疾人合法权益的行为必将受到法律的制裁。袁雅庆分析说，侵害残疾人事件之所以频繁发生，除了人们传统观念和社会歧视因素外，法律意识的淡漠也是一个关键原因。联合国《世界人权公约》中专门强调要维护残疾人的权益，我国宪法也对此作出专门规定，而且，还专门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以下简称《残疾人保障法》)。加之残疾人较之其他公民，处于弱势地位，受生理、心理的限制，都不同程度存在自卑感，因此，不少残疾人当自身合法权益遭受不法侵害时，采取逆来顺受的态度，忍气吞声，不敢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也不知道该如何保护自己。如此一来，很容易纵容侵害残疾人行为的滋长。

4. 广东肇庆端州区睦岗镇兰龙村残疾人周日明，在端州区和睦岗镇残联的关爱支持下，发展养兔业，目前他饲养的近1000只兔子很快可以出售，预计可创收入2万多元。日前，端州区残联领导为他又一次送去3000元的助残创业扶持资金。

3岁，周日明因小儿麻痹导致下肢残疾，双脚完全丧失走路能力。他曾开过小卖部、卖过猪肉，现在，他把目光放在发展养殖业上。

2006年初，他投入1万多元尝试发展养兔业，但由于不懂兔子的疾病防治，几天下来就死了一半多。就在他无能为力的时候，端州区残联请来兽医为兔子看病，辅导他科学养兔知识，并为他送去了5000元的创业扶持资金。5月份，他又一次投入8000多元建起占地面积30多平方米的兔棚子，决心大规模养兔，并且“摸”出了一套特有的养兔技术。如今他饲养的兔子非常健康，而且长得膘，近1000只兔子很快可以出售。

5. 香港残疾人士就业率2006年达67.5%，创历史新高；残疾人士平均月薪为4200港元，比2005年增加5%~6%。

据香港《明报》报道，香港特区政府劳工处展能就业科主管周祥发在接受访问时表示，不少雇主开始考虑聘请残疾人士，2006年展能就业科收到适合残疾人士的职位空缺由2005年的9144个增加到9737个，其中以文职工作(4091个)及专业技术工作(1715个)为主。

2006年残疾人士平均月薪增加5%~6%，增至4200港元左右；部分需要较高学历及技能的工作，月薪可达9000~10000港元。

为鼓励更多雇主聘用残疾人士，劳工处2005年4月推出“就业展才能计划”。根据这一计划，雇主每聘用1名残疾人士，可获得相当于该雇员月薪一半(上限3000港元)的津贴。

6. 2008年4月24日下午16时，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在人民大会堂台湾厅举行新闻发布会，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和中国残联有关负责人就《残疾人保障法》的有关问题回答记者提问。以下为部分内容实录。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记者]：目前残疾人就业状态不很乐观，《残疾人保障法》对促进残疾人就业规定了哪些措施？这些措施会产生哪些积极的影响？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行政法室主任李援]：谢谢你提出的这个问题，我先做一些回答。关于保障残疾人劳动就业权利，《残疾人保障法》做了专章规定。其中这次关于保障劳动就业